广州市财政局关于转下达2020年公立医疗机构发热门诊和诊室规范化建设补助资金（直达资金）的通知

　　市卫生健康委，广州医科大学，各区财政局: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0年公立医疗机构发热门诊和诊室规范化建设补助资金（直达资金）的通知》（粤财社〔2020〕231号，详见附件），现将2020年公立医疗机构发热门诊和诊室规范化建设补助资金25,785万元下达你们（项目代码：Z205110010016，此项补助资金收入列入2020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403抗疫特别国债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功能科目列“2340101公共卫生体系建设”。有关资金用途、管理要求、说明等详见附件。

　　一、此项资金为直达资金，标识为“01004抗疫特别国债”，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在向下级下达该项转移支付时，应单独下发预算指标文件，并保持直达资金标识不变。同时，在预算管理系统中及时录入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对于资金来源既包含直达资金又包含其他资金的，应在预算指标文件、指标管理系统中按资金明细来源分别列示，同时在指标系统中分别登录。

　　二、请严格执行抗疫特别国债管理办法，加强对直达资金的监督管理，紧密跟踪资金使用情况，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三、为加强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请市卫生健康委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科学合理设定项目绩效目标，于9月30日前会同我局将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和资金分配方案报省财政厅、省卫生健康委备案，并抄送财政部广东监管局，纳入“双监控”系统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

　　附件：1.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0年公立医疗机构发热门诊和诊室规范化建设补助资金（直达资金）的通知（粤财社〔2020〕231号）

　　2.广州市公立医疗机构发热门诊和诊室规范化建设项目补助经费汇总表

　　                     广州市财政局

　　2020年9月29日

请点击下载附件：[《广州市财政局关于转下达2020年公立医疗机构发热门诊和诊室规范化建设补助资金（直达资金）的通知》.zip](http://czj.gz.gov.cn/attachment/2/2242/2242034/6857121.zip%22%20%5Ct%20%22http%3A//czj.gz.gov.cn/zwgk/zfxxgkml/bmwj/qtwj/content/_blank)